

**客家委員會      學年度推動客語生活學校補助計畫  
變更申請表 (第 次申請)**

申請學校		聯絡人	
		職稱	姓名
地址	電話	電子郵件信箱	
(      )	(      )		
計畫核定函日期及文號：			
計畫名稱			
原定完成日期	年   月   日		
變更後 預定完成日期	年   月   日		
原核定計畫總經費	新臺幣      元整	變更後計畫總經費	新臺幣      元整
申請變更 具體事由			
變更後 預期效益	(請填寫具體數據)		

<p>申請學校應檢具之附件</p>	<p>一、原核定補助計畫書  二、變更計畫書  三、變更差異對照表（含變更後計畫項目、原核定計畫項目、差異比較說明等三欄）  四、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：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有（應敘明不可抗力事由並檢具佐證資料，否則不得標列不可抗力因素）</p>		
<p>申請學校切結事項</p>	<p>一、本變更計畫案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，未有任何不法之意圖，並願負完全之法律責任。  二、計畫變更後所增加之經費，悉由本校自行負擔。  三、確依申請變更計畫執行，並於執行完畢後，即依規定辦理核銷結案。</p>	<p>申請學校戳章</p>	
<p>承辦單位審核意見</p>			

客家委員會「推動客語生活學校補助計畫」  
變更差異對照表

申請單位：			
計畫名稱：			
項目	變更前	變更後	差異比較說明
以下空白			